中山市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网站、公众号及微网站平台搭建运维项目

用户需求书

**一、**项目简介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中山市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网站、公众号及微网站平台搭建运维项目。

（二）采购人：中山市医疗保障局（地址：中山市中山三路26号市政府第二办公区28楼，电话：0760-88103030）。

（三）服务范围：中山市医疗保障局及其下属事业单位（不含各镇区卫健分局）。

二、项目内容

为采购人提供2025年5月至2026年4月的平台搭建及运维服务，主要包括：

1.中山市医疗保障局网站内容运维，负责美工编辑与推送，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对网站内容进行更新等工作；

2.中山医保公众号内容运维，负责推文的美工编辑与推送；

3.在中山医保公众号搭建中山医保微网站，并进行运维。

4.负责网站和微信推文的内容，必须由有资质的新闻从业人员进行审核。

5.每月采写2-3篇稿件，可根据宣传的需求进行适当时间调整。

6.负责运维的工作人员应稳定由同一工作人员负责，该工作人员应有从事信息宣传工作相关经验，有较好文字功底和沟通交流能力，能熟练熟悉利用新媒体编辑推送信息宣传；

7.工作人员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，制定并完善本项目计划，结合实际制定工作规划及具体实施方案。

8.中选供应商在日常工作中，应充分发挥平台矩阵优势，多渠道做好相关平台宣传协助。

9.承办我局交办的其他宣传事务。

**三、**项目要求

（一）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；

（二）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采购；

（三）采购预算为：人民币16万元（￥160,000.00元），报价超过该预算的将被拒绝；

（四）其他要求：

1.负责运维的工作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社会工作伦理道德，按照中山市的相关规定，执行本项目计划，全面完成本项目有关的各项考核指标。

2.中选供应商应对因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服务对象信息、项目信息等非公开发布信息承担保密义务，未经我单位同意，不得直接或间接以告知、公布、发布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，或将其使用于其他项目。并与参与项目工作人员签署保密协议，未经我单位书面许可，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。

3.供应商可参照采购公告附件评分表内容提供响应文件相关材料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小姐

电话：0760-88103030

中山市医疗保障局

2025年4月22日